

2022 年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
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项目实施方案

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2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名称

金乡县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

(二) 项目单位

项目立项主体名称：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三) 项目规划审批

2021 年 11 月 4 日取得金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关于金乡县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金行审批复〔2021〕64 号）。

(四) 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主要位于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城城区。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在金乡县城城区范围内新建停车场 1 处，新增停车位约 600 个；对现有停车场 22 处（约 113005 平方米）进行地面铺装改造、路沿石改造、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并完善交通标识、无障碍停车位等附属设施及停车场周边基础设施建设。

(五) 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建设期共 3 年，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3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二、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

1. 编制依据及原则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9 年本)》;

(3)《关于推动城市停车设施发展的意见》(国办函〔2021〕46 号)

(4)《关于推动交通运输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5)《关于开展 ETC 智慧停车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

(6)《山东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7)《济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8)《济宁市城市总体规划 (2014-2030)》;

(9)《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指南》;

(10)《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11)《山东省建设用地控制标准 2019》;

(12)现行有关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

2. 估算总额

本项目总投资 11000.00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4,719.10 万元,设备购置费 3,452.24 万元,安装工程费 997.93 万元,工程其他费用 629.95 万元,基本预备费、建设期利息及铺底流动资金

1,200.78 万元。

（二）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筹措原则

（1）项目投入一定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开工及后续融资的可能。

（2）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向社会筹资。

2. 资金来源

考虑资金成本，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为减轻财务负担，提高资金流动性，本项目业主单位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初步确定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表 1：资金结构表

资金结构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11,000.00	100%	
一、资本金	5,500.00	50.00%	
自有资金	5,500.00		
二、债务资金	5,500.00	50.00%	
专项债券	5,500.00		
银行借款			

三、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运营收入预测

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运营后，项目收益来源主要为停车服务收入、充电桩收入。

表 2：运营收入估算表（单位：万元）

年度	停车服务收入	充电桩收入	总收入
2025 年	1,330.56	376.36	1,706.92
2026 年	1,663.20	470.45	2,133.65
2027 年	1,663.20	470.45	2,133.65
2028 年	1,663.20	470.45	2,133.65
2029 年	1,663.20	470.45	2,133.65
2030 年	1,746.36	493.97	2,240.33
2031 年	1,746.36	493.97	2,240.33
2032 年	1,746.36	493.97	2,240.33
2033 年	1,746.36	493.97	2,240.33
2034 年	1,746.36	493.97	2,240.33
2035 年	1,833.68	518.67	2,352.35
2036 年	1,833.68	518.67	2,352.35
2037 年	1,833.68	518.67	2,352.35
合计	22,216.20	6,284.02	28,500.22

收入预测方法说明：

1. 停车服务收入

该项目规划停车位共 2800 个，收费标准参考济宁市发改委《关于规范全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文件要求，本项目停车位每日最高收费为 18 元/天。每五年递增 5%，年运营天数按 330 天计算，则运营期第一年停车服务收入为 1,330.56 万元。

2. 充电桩收入

该项目新建充电桩 90 个，年均可提供充电量 427.68 万度，由

于电价属于政府指导定价，因此，本项目在当前电价的基础上，考虑项目运营成本，综合确定充电桩单价为 1.10 元/度，每五年递增 5%，则运营期第一年充电桩收入为 376.36 万元。

（二）运营成本预测

本项目运营成本主要为外购燃料及动力费、工资及福利费、折旧费、修理费、其他费用、税金及附加等，年度运营支出预测如下：

表 3：运营支出估算表（单位：万元）

年度	燃料动力费	工资福利费	修理费	其他费用	合计
2025 年	271.27	346.56	49.00	53.07	719.90
2026 年	339.08	433.20	49.00	57.34	878.62
2027 年	339.08	433.20	49.00	57.34	878.62
2028 年	339.08	433.20	49.00	57.34	878.62
2029 年	339.08	433.20	49.00	57.34	878.62
2030 年	339.08	454.86	49.00	60.20	903.14
2031 年	339.08	454.86	49.00	60.20	903.14
2032 年	339.08	454.86	49.00	60.20	903.14
2033 年	339.08	454.86	49.00	60.20	903.14
2034 年	339.08	454.86	49.00	60.20	903.14
2035 年	339.08	477.60	49.00	63.21	928.89
2036 年	339.08	477.60	49.00	63.21	928.89
2037 年	339.08	477.60	49.00	63.21	928.89
合计	4,340.23	5,786.46	637.00	773.06	11,536.75

成本预测方法说明：

1. 外购燃料及动力费：本项目的燃料动力费包括电、水等，正常年耗电量为 470.26 万 KWh，平均单价按 0.70 元/KWh；正常年耗水

量为 33004.13m³，平均单价按 3.4 元/m³；由于水、电价格属于政府定价，无法理论推测，因此，水电价格暂不考虑递增情况。则运营期第一年燃动力费为 271.27 万元。

2. 工资及福利费：本项目劳动定员 120 人，其中：服务人员 100 人，每人每年工资额为 3.00 万元，每五年递增 5%；管理人员 20 人，每人每年工资额为 4.00 万元，每五年递增 5%。福利费按工资总额的 14%提取，则运营期第一年年工资及福利为 346.56 万元。

3. 折旧费：固定资产折旧费采用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折旧按 30 年计算，残值率取 5%，每年折旧费为 310.31 万元。

4. 修理费：修理费按固定资产原值的 0.5%计取，年修理费为 49.00 万元。

5. 其他费用：其他费用包括其他管理费、其他营业费用。其他管理费按劳动定员 0.3 万元/人计算，每五年递增 5%，运营期第一年为 36.00 万元；其他营业费用按营业收入的 1.0%计算，运营期第一年为 17.07 万元。

6、相关税费

本项目的税金包括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其中增值税率为 9%、13%，城市维护建设税率为 5%，教育费附加为 3%，地方教育费附加为 2%，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三）利息支出

根据本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建设期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5,500.00 万元，预计 2022 年全部发行完毕，其中本期发行 2,000.00 万元，假设融资综合年利率为 4.00%，期限 15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

表 4：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测算表（金额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偿还 本金	期末本金余 额	应付利息	应付本息合 计
第 1 年		5,500.00		5,500.00	110.00	110.00
第 2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3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4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5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6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7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8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9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0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1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2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3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4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5 年	5,500.00			5,500.00	220.00	220.00
第 16 年	5,500.00		5,500.00		110.00	5,610.00
合计		5,500.00	5,500.00		3,300.00	8,800.00

（四）项目运营损益表

项目运营损益表见表 5。

（五）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见表 6。

表 5：项目运营损益表（单位：万元）

年度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一、收入/成本/税金						
营业收入	1,706.92	2,133.65	2,133.65	2,133.65	2,133.65	2,240.33
营业成本	719.90	878.62	878.62	878.62	878.62	903.14
税金及附加	134.43	168.04	168.04	168.04	168.04	178.57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852.59	1,086.99	1,086.99	1,086.99	1,086.99	1,158.62
二、折旧和摊销						
总折旧和摊销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息税前利润	542.28	776.68	776.68	776.68	776.68	848.31
三、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总财务费用						
税前利润	322.28	556.68	556.68	556.68	556.68	628.31
四、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	80.57	139.17	139.17	139.17	139.17	157.08
五、净利润	241.71	417.51	417.51	417.51	417.51	471.23

(续) 表 5: 项目运营损益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一、收入/成本/税金							
营业收入	2,240.33	2,240.33	2,240.33	2,240.33	2,352.35	2,352.35	2,352.35
营业成本	903.14	903.14	903.14	903.14	928.89	928.89	928.89
税金及附加	178.57	178.57	178.57	178.57	189.63	189.63	189.63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158.62	1,158.62	1,158.62	1,158.62	1,233.83	1,233.83	1,233.83
二、折旧和摊销							
总折旧和摊销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310.31
息税前利润	848.31	848.31	848.31	848.31	923.52	923.52	923.52
三、财务费用							
利息支出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110.00
总财务费用							
税前利润	628.31	628.31	628.31	628.31	703.52	703.52	813.52
四、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	157.08	157.08	157.08	157.08	175.88	175.88	203.38
五、净利润	471.23	471.23	471.23	471.23	527.64	527.64	610.14

表 6：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1	2	3	4	5	6	7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8,500.22				1,706.92	2,133.65	2,133.65	2,133.65
经营活动支出	11,536.75				719.90	878.62	878.62	87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6.12				215.00	307.21	307.21	307.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2,717.35				772.02	947.82	947.82	947.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11,000.00	6,000.00	3,000.00	2,000.00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1,000.00	-6,000.00	-3,000.00	-2,000.0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	5,500.00	500.00	3,000.00	2,000.00				
专项债券	5,500.00	5,500.00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5,5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2,75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750.00	6,000.00	3,000.00	2,00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四、期末现金	4,467.35				552.02	727.82	727.82	727.82
五、累计盈余					552.02	1,279.84	2,007.66	2,735.48

(续) 表 6: 项目资金测算平衡表 (单位: 万元)

年度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2,133.65	2,240.33	2,240.33	2,240.33	2,240.33	2,240.33	2,352.35	2,352.35	2,352.35
经营活动支出	878.62	903.14	903.14	903.14	903.14	903.14	928.89	928.89	928.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21	335.65	335.65	335.65	335.65	335.65	365.51	365.51	393.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47.82	1,001.54	1,001.54	1,001.54	1,001.54	1,001.54	1,057.95	1,057.95	1,030.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流动资金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									
专项债券									
银行借款									
偿还债券本金									5,5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支付债券利息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11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5,610.00
四、期末现金	727.82	781.54	781.54	781.54	781.54	781.54	837.95	837.95	-4,579.55
五、累计盈余	3,463.30	4,244.84	5,026.38	5,807.92	6,589.46	7,371.00	8,208.95	9,046.90	4,467.35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假本项目专项债券融资于 2022 年发行成功，期限 15 年，每半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偿还本金，测算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时，假设融资利率为 4.00%，本次发行专项债券自 2022 年开始偿还利息。

2. 各项表格数据计算时若存在尾差系保留小数位数所致，数据无实质性差异。

（七）小结

本项目收入主要是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成运营后，项目收益来源主要为停车服务收入、充电桩收入。项目建设资金包含项目资本金及融资资金。通过对收入以及相关营运成本、税费的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的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12,717.35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为 8,800.00 万元，项目收益覆盖项目融资本息总额倍数达到 1.45 倍。

表 7：现金流覆盖倍数表（金额单位：万元）

融资方式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收益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专项债券	5,500.00	3,300.00	8,800.00	
融资合计	5,500.00	3,300.00	8,800.00	12,717.35
覆盖倍数				1.45

四、专项债券使用与项目收入缴库安排

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保证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等政府债券管理规定履行相应义务，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和管理，并保证政府专项债券专款专用。

专项债券收支纳入政府预算管理，根据专项债券《信息披露文件》规定的还本付息安排，项目单位（包括项目单位的管理单位）应以本方案中的项目收入按照对应的缴库科目上缴财政，按时、足额支付政府专项债券本息。

五、项目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 项目投资风险

本项目从设计到施工有一定的周期，涉及的环节也较多，在此期间，如果出现一些人力不可抗拒的意外事件，或某个环节出现问题，或对市场预测出现偏差，或整个宏观经济形势发生较大变化，都将会影响项目的进展或效益。

2. 工程及进度勘察不到位，项目建设期间，工程量变更、工期拖长、投资增加。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择资质符合要求、业绩优良的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对项目的建设全面负责。

3. 施工及监管不到位。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工程进度拉长、建设质量低劣、影响项目功能的有效发挥。应成立专门的监管小组，负责项目施工过程中的监督与管理。

4. 自然风险

自然风险主要指自然、气候等环境因素变化引起的自然灾害对工程造成的直接或间接威胁，从而对项目建设和经营者造成经济上的损失。自然风险因素主要包括：火灾风险、风暴风险、洪水风

险、雪灾风险、气温风险。本项目所在地济宁市地处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区，春季干燥少雨，多西南风、南风，夏季酷热多雨，秋天高气爽。工程地质条件较好，无不良和物理地址现象，施工条件较好，工程自然风险主要表现为施工时遇到雨季导致工期延误风险。选好施工时间，避开雨季，做好雨季准备工作。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政策风险

政策风险是指由于政策的潜在变化给项目建设和经营者带来各种不同形式的经济损失。政府的政策对项目的影响是全局性的，因而，由于政策的变化而带来的风险将对项目产生重大的影响。政策风险因素又可分为以下几类：政治环境风险、经济体制改革风险、土地使用制度改革风险、金融政策改革风险、环保政策变化风险、建筑安全条例变化风险、审批手续过程风险、法律风险。

（2）经济风险

经济风险因国民经济状况变化因素主要是指一系列与经济环境和经济发展有关的不确定因素。包括：财务风险、融资风险、管理风险、工程招投标风险、国民经济状况变化风险。

（3）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是指由于科学技术的进步、技术结构以及相关变量的变动给项目建设和经营者可能带来的损失。包括：建筑材料改变和更新的风险、建筑施工技术和工艺革新的风险、建筑设计变动或计算失误的风险、设备故障或损坏的风险、建筑生产力因素短缺风

险、施工事故风险。

（4）内部决策和管理风险

内部决策和管理风险是指由于投资建设者策划失误、决策失误或经营管理不善导致预期的收入水平不能够实现，包括投资方式、地点、类型风险选择、人、财、物组织管理风险等。

六、事前项目绩效评估报告

（一）项目概况

金乡县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实施单位为金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项目建设地点主要位于金乡县县城。在金乡县城区范围内新建停车场 1 处，新增停车位约 600 个；对现有停车场 22 处（约 113005 平方米）进行地面铺装改造、路沿石改造、排水设施提升改造，并完善交通标识、无障碍停车位等附属设施及停车场周边基础设施建设。

（二）评估内容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是城市发展的需要

近年来，金乡县在交通建设方面的力度较大，城区外围道路较为顺畅，但老城区交通一直受到停车问题制约，停车设施的建设远远滞后于实际的需要，老城区历史欠账问题严重，老旧小区夜间停车矛盾突出，医院、商业金融等白天高峰期供需紧张。“停车难”态势不断加剧，已成为最主要的交通矛盾之一，人车路环境等要素间

矛盾日益加剧，交通拥堵问题日益凸显。为有效解决城区交通拥堵问题，需进一步完善道路基础和停车设施建设，规范停车行为，加强停车管理。

（2）项目建设是对“十三五”规划、城市建设要求的具体响应

随着城市的发展，私家车数量日益增长。相比之下，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明显滞后，使停车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停车难的问题日益凸显。尤其在前期建设的小区，由于很多公用建筑配建泊位严重不足，停车位更是一位难求。停车难，已经成为金乡县交通发展、汽车消费的瓶颈之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的解决城市停车难这一问题。

（3）项目建设是解决城市发展与土地紧缺矛盾的有效途径

本项目的实施是在做了大量的前期调研工作基础上，对城市空间的合理利用的大胆创新，本次建设以建设和谐、宜居的城市环境为前提，精细设计，充分考虑城市主次干道、人行通道、绿化、停车位（场）的空间关系，在原有的道路、绿化等设施的基础上进行改造，其中部分新建停车设施采用立体停车楼的建设形式，高效利用立体空间、节约占地面积，尽量减少新增用地，实现对土地的集约化利用。项目的建设可以疏解城市空间的停车压力，缓解在城市干道、支道上乱停乱放现象，对城市交通、城市形象起到很好的提升作用。

（4）项目建设是解决城市停车难问题的需要

近年来，金乡县社会经济发展迅速，城市商业日益繁荣，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城市小汽车拥有量快速增长，汽车消费已经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一个新的具有活力的重要因素。相比之下，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明显滞后，使停车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停车难的问题日益凸显。尤其在中心城区，由于很多公用建筑配建泊位严重不足，停车位更是一位难求。停车难，已经成为城市交通发展、汽车消费的瓶颈之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的解决城市停车难这一问题。

（5）项目建设是停车服务智能化发展的需要

有利于提升本市道路停车管理和服务水平。智能化停车收费系统的建成，将通过技术手段有效解决中心城区停车难、乱停车的问题，促使停车规范化，逐步改变目前停车管理中人工效率低、监管不到位的现象，也可通过停车诱导等服务功能为市民出行提供有效信息。与此同时，政府通过价值转移，可将停车收益用于城市其他配套建设，这对促进城市管理，提升城市品位，树立城市形象，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优化投资环境，促进我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均有积极意义。

通过以上分析，本项目建设是非常必要的。

2、项目实施的公益性

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改善金乡县地区交通和停车的环境，缓解区域内的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尤其是中心城区一位难求的现象，

从而大大提高了金乡县的环境档次，改善了城市的停车和交通的状况，缓解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高金乡县区域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对于提升城市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提高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助力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影响深远。

3、项目实施的收益性

经估算，项目年均可创收约 2,133.65 万元，通过与运营成本对比分析，到期预计可达到的资金覆盖倍数为 1.45 倍，因此该项目实施的收益性可观。

4、项目建设投资合规性

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及地方发展规划和经济发展要求，是加快社会发展，改善生态环境，完善城市基础设施的必然要求。2021 年 11 月 4 日取得金乡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出具的《关于金乡县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金行审批复（2021）64 号）。因此该项目建设投资合规。

5、项目成熟度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市产业政策，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改善民生工作，强调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鼓励建设城市停车设施，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相继出台关于停车设施建设的政策、意见与导则，指导停车有序发展。

通过工程分析，该项目的选址合理，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合理，工程设计和功能要求规范，消防、环保和劳动卫生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因此从项目实施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是比较成熟的。

6、项目资金来源和到位可行性

本项目资本金 5,50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00%，为项目单位自有资金；发行专项债券筹资 5,50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00%。资金来源渠道及筹措程序合规。除项目自有资金外，通过发行专项债筹集，资金支持方式科学，到位可行性强。

7、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

本项目的财务评价按项目实际运用情况并考虑该项目的相关投入综合测算，依据国家发展计划改革委员会、建设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的有关规定和国家现行财务、税收制度，对该项目的各项财务指标进行测算分析，考察项目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对可能产生的不确定因素进行敏感性分析，估算数据合理。

8、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

项目总投资为 11,000.00 万元，发行专项债券筹资 5,50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00%，本项目资本金 5,500.00 万元，占总投资 50.00%，项目资本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的 20%，因此债券资金需求合理。

9、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及应对措施

本项目收入来源为停车服务收入、充电桩收入，结合项目所处区域及行业运营情况，合理考虑该项目的运营期收入，通过测算本期覆盖倍数及收益平衡抗压测试，项目偿债计划可行。

本工程项目投资大、耗用资源较多，并且项目建成后经营收入受到宏观经济及市场的影响，若未能按计划实现收入将导致不能偿还到期债券本息。

若某一年度内，上述假设条件未能满足，导致相关收益不能按进度足额到位，出现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短缺，项目实施单位拟通过增加项目资本金方式进行弥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10、绩效目标合理性

（1）目标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明确，与部门长期规划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一致，项目受益群体定位准确，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与项目高度相关。

（2）目标合理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预计解决的问题相匹配，绩效目标与现实需求匹配，绩效目标具有一定的前瞻性和挑战性。绩效指标已经细化、量化，指标值设置合理。

（三）评估结论

金乡县城市停车场及停车位建设项目累计可用于还本付息的净现金流入为 12,717.35 万元，累计需支付融资债券本金和利息共 8,800.00 万元，本息覆盖倍数为 1.45 倍。符合专项债发行要求；项目可以以相较银行贷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本项目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证本项目的顺利施工。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能在较短时间内为本地区社会和人文环境所接受。项目建成后能带动当地经济及相关产业的发展。总的来说，本项目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项目绩效可实现性较强，实施方案比较有效，资金投入风险基本可控，本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符合专项债券申报使用要求。